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33049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一段
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簡湧晟

電話：033194510#6013

電子信箱：1002156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體競字第110000391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ATTACH1 ATTACH2 ATTACH3 ATTACH4 ATTACH5

主旨：有關桃園市體育總會體操委員會(下稱操委會)辦理「110年桃園市運動會—市長盃體操錦標賽暨110年全國運動會代表隊選拔賽」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體育總會109年12月22日桃市體彥字第1090936號函暨所屬操委會109年12月17日桃操昌字第1090004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賽事相關資訊說明如下：
 - (一)市長盃體操錦標賽：110年5月29日，於本市龜山區文華國小活動中心辦理。
 - (二)110年全國運動會代表隊選拔賽(韻律體操)：110年7月10日，於本市龍潭區龍潭國中活動中心辦理。
- 三、比賽期間請惠允實際參與工作人員(含帶隊老師)公(差)假登記，若逢例假日，同意在不影響課務原則下，於活動結束後一年內擇日補休；如已支領裁判費、工作費者，不得再報支加班費、補休或其他酬勞。
- 四、檢附旨揭賽事競賽規程、防疫計畫、110年全國運動會代表隊遴選辦法各1份，或請逕至本局網站-活動訊息下載(https://www.dst.tycg.gov.tw/home.jsp?id=26&parent_path=0,10)。

正本：本府各一級機關(桃園市政府體育局除外)、本市各區公所、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私立國小、本市各私立國中、本市私立高中職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、全國各大專院校、永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桃園市體育會體操委員會